

聊城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聊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构建一流创新生态的若干措施》专家论证情况的书面记录

时 间：2025 年 5 月 6 日

地 点：市科技局党建会议室

主 持 人：魏丽

记 录 人：宋康明

参加人员：李超、贾丹丹、丛振、王慧、马建勇

内容记录：

参会人员就《聊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构建一流创新生态的若干措施》进行了讨论，分别提出修改意见建议。

魏丽：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加快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构建一流创新生态，山东省人民政府制定出台《关于加快构建一流科技创新生态的意见》（鲁政发〔2025〕4号）。为进一步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促进高质量发展，充分结合聊城市自身的产业基础、科技创新现状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经研究，起草了《聊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构建一流创新生态的若干措施》，形成了征求

意见稿后，在市科技局官方网站公开征求意见。之前在起草过程中，和各位专家就一些具体问题进行过个别沟通，会前也提前将《若干措施》发给大家审阅。现在请大家提一下个人意见。

丛振：《若干措施》文件从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平台建设、支持校企联合引进培育人才、鼓励校企联合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建强产学研深度融合主阵地、打造产学研深度融合优良环境、构建产学研深度融合保障机制 6 个方面提出了 20 条具体措施，经研究，我认为此文件全面、措施得当。

李超：《若干措施》文件在打造产学研深度融合平台方面提出了多项措施，在第一部分第（三）条中提出：优化“一链一院”机制，定期开展“一链一院”绩效评价，提升“一链一院”效能；推动“一链一院”向县（市区）细分产业链延伸。建议去掉“定期开展“一链一院”绩效评价”。

贾丹丹：《若干措施》文件在产学研深度融合优良环境方面提出了多项措施。建议：1. 将（三）培育技术经理人队伍中“对取得技术经理人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给予一定的奖励。”该句删除。2. 将“市财政每年设立 2000 万元产学研合作专项经费，支持我市企业与高校院所建设研发平台、开展技术攻关和人才引进等。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探索实施市级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资金直拨到实施单位。”修改为“市财政安排产学研合作专项经费，支持我市企业与高校院所建设研发平台、开展技术攻关和人才引进等，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

王慧：《若干措施》第二部分“支持校企联合引进培育人才”第（二）项“推动校企订单式培养人才”建议修改为：发挥聊城职业教育资源优势，紧密对接区域和企业发展需求，深入推进校企协同育人，广泛开展委托培养、订单培养和学徒制培养。鼓励企业根据自身需求和发展状况提出人才培养订单，鼓励企业与学校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提高高技能人才供给能力。

马建勇：前期，组织法律顾问对草案在构建一流创新生态风险方面进行了评估。从政策的必要性、可行性、合法性以及对经济社会的影响等多维度进行深入分析论证，评估认为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构建一流创新生态对于聊城市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意义重大，拟定的政策措施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能够有效推动我市科技创新工作开展。

魏丽：各位专家都对《若干措施》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将会对方案进一步修改完善。谢谢各位专家！

专家签字：丛振 王慧 马建勇

李超 贾丹丹

